

稅務新聞 103-1008

- 一、 凡走過必留下痕跡，利用網路平台銷售貨物時切勿心存僥倖漏開統一發票。
- 二、 出售供出租使用且持有期間未滿2年之不動產應申報繳納特銷稅。
- 三、 同業間借出入原料視為銷售貨物應開立統一發票。
- 四、 年底九合一選舉將至，個人對政黨、政治團體及擬參選人的捐贈，得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於申報綜所稅時列舉扣除。
- 五、 核釋上市、上櫃公司因註銷庫藏股票所產生之損失等沖抵保留盈餘，無須減除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規定。
- 六、 稅務問答／戶籍登記符規定 才可免課奢侈稅。
- 七、 稅務問答／營業人售會員證 視情況課特銷稅。
- 八、 綜合所得稅列舉扣除房屋租金支出僅限國內租屋，境外之租金支出不能申報扣除。
- 九、 營業人私下進銷互抵 罰。

一、凡走過必留下痕跡，利用網路平台銷售貨物時切勿心存僥倖漏開統一發票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表示，近日接獲民眾檢舉知名網路店家利用網路交易平台頻繁交易，銷貨時未依規定開立統一發票；經該局查獲該網路店家於網站拍賣平台銷售貨物時，漏開統一發票 280 萬元，依法補徵營業稅 14 萬元，並裁處罰鍰。

該局進一步說明，財政部已發布了網路交易課徵營業稅及所得稅規範，所以使用統一發票之營利事業，利用網路銷售貨物或勞務，仍須依規定開立統一發票並繳納營業稅。

該局特別提醒營利事業於網路交易平台銷售商品必留下紀錄，切勿心存僥倖漏開發票，遭查獲補稅及裁處罰鍰。【#462】

新聞稿提供單位：綜合規劃科 職稱：審核員 姓名：王長華

聯絡電話：(07) 7256600 分機：7779

更新日期：2014/10/08

分 網：賦稅

發布單位：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二、出售供出租使用且持有期間未滿 2 年之不動產應申報繳納特銷稅

【北港訊】中區國稅局北港稽徵所表示：民眾出售持有期間未滿 2 年之房地，如不符合特種貨物及勞務稅條例(以下簡稱特銷稅條例)第 5 條各款之排除規定者，應依該條例規定，按實際成交價格及稅率計算應納稅額，並於訂定銷售契約之次日起 30 日內主動申報繳納特銷稅。該所呼籲，民眾出售持有期間未滿 2 年之房地，如有供出租使用，即不符合特銷稅條例第 5 條第 1 款之規定，如因一時疏忽或不諳法令規定致漏未申報，請於稅捐稽徵機關進行調查前，儘速依稅捐稽徵法第 48 條之 1 規定，自動補報補繳所漏稅款，以免事後被查獲而遭補稅處罰。

納稅義務人如有任何國稅相關問題，歡迎利用免費服務電話 0800-000321 洽詢或上中區國稅局網站 www.ntbca.gov.tw 點選網頁電話，該所將竭誠為您服務。

(提供單位：北港稽徵所；姓名：林美玲，電話：05-7820249 轉 311)

更新日期：2014/10/08

分 網：賦稅

發布單位：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三、同業間借出入原料視為銷售貨物應開立統一發票

【北港訊】中區國稅局北港稽徵所表示：同業間借用原料，出借人應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以下簡稱營業稅法）第3條第3項第1款規定視為銷售貨物，依規定開立統一發票並課徵營業稅。因此，出借時應視為銷售貨物，開立統一發票；還料時，借用人也應開立統一發票。該所進一步說明，現行營業稅法對應納稅額之計算，係以銷項稅額減去進項稅額後，計算應納稅額。所以同業間借出入原料行為，經視為銷售貨物開立統一發票後，尚不致影響營業人雙方稅負。該所籲請營業人注意，以免遭查獲受罰。

納稅義務人如有任何國稅問題，歡迎利用免費服務電話 0800-000321 洽詢或上中區國稅局網站 www.ntbca.gov.tw 點選網頁電話，該所將竭誠為您服務。

（提供單位：業務聯繫人：姓名：林美玲，電話：05-7820249 轉 311）

更新日期：2014/10/08

分 網： 賦稅

發布單位：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四、年底九合一選舉將至，個人對政黨、政治團體及擬參選人的捐贈，得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於申報綜所稅時列舉扣除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表示，103年直轄市長、直轄市議員、縣(市)長、縣(市)議員選舉將至，如個人捐款給政黨、政治團體及擬參選人，可於104年申報103年度綜合所得稅時，作為列舉扣除額。

該局說明，依據政治獻金法規定，對政黨(政治團體)及擬參選人捐贈，於申報綜合所得稅時，如果採用列舉扣除方式，可於捐贈項下扣除，如捐贈政黨，該受贈政黨所推薦的候選人須在該年度(或上次)立法委員選舉平均得票率達2%者(103年無辦理立法委員選舉，故以101年度選舉之得票率為準，中國國民黨、民主進步黨，台灣團結聯盟及親民黨推薦候選人得票率均達2%)；捐贈擬參選人，雖無得票率限制，但應注意下列事項：1、受贈之擬參選人是依法登記為候選人，且未經撤銷2、捐贈期間須於直轄市議員、直轄市長、縣(市)議員、縣(市)長任期屆滿前8個月起，至次屆選舉投票日前1日止之期間內收受政治獻金，本屆選舉日為103年11月29日、任期屆滿日為103年12月25日，故捐贈期間為103年4月25日至103年11月28日。此外，前項捐贈是有限額的，個人對同一擬參選人每年捐贈總額不得超過10萬元，每一申報戶可扣除之總額不得超過新臺幣20萬元，且不得超過當年度申報之綜合所得總額20%。

該局進一步指出，納稅義務人對政黨、政治團體及擬參選人捐贈之政治獻金，應符合上述政治獻金法之相關規定，並取得合格的捐贈收據，即可在明年報稅期間，檢具符合格式之政治獻金收據供稽徵機關核認，享受扣除額的節稅利益。

(聯絡人：信義分局楊課長；電話 2720-1599 分機：300)

更新日期：2014/10/08

分 網：賦稅

發布單位：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五、核釋上市、上櫃公司因註銷庫藏股票所產生之損失等沖抵保留盈餘，無須減除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規定

本局表示，上市、上櫃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2 規定購買庫藏股票，嗣因註銷庫藏股票所產生之損失、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增資發行新股，致所投資股權淨值減少、同一母公司控制下存續子公司承受另一消滅子公司淨資產價值為負數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而支出之必要成本，財政部於本(103)年 8 月 22 日發布解釋函令核釋，前揭事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沖抵資本公積，不足數再沖抵 87 年度或以後年度之累積未分配盈餘者，該沖抵之未分配盈餘所含之可扣抵稅額，無須自當年度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以下簡稱 ICA)餘額中減除。

本局說明，依所得稅法第 66 條之 4 第 1 項第 5 款規定，「其他經財政部核定之項目及金額」，為營利事業應自當年度 ICA 餘額中之減除項目。

財政部 92 年 12 月 4 日台財稅字第 0920456602 號令說明三及說明四、99 年 2 月 8 日台財稅字第 09800483410 號令說明二(以上為註銷庫藏股票所產生之損失)、97 年 11 月 28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081950 號函說明三(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增資發行新股致股權淨值減少)、101 年 4 月 24 日台財稅字第 10004924260 號函說明三後段(同一母公司控制下存續子公司承受另一消滅子公司淨資產價值為負數)及財政部賦稅署 102 年 8 月 9 日臺稅所得字第 10200068540 號函說明二後段(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而支出之必要成本)等 5 則解釋令函，依財務會計處理沖抵保留盈餘，該沖抵保留盈餘所含之可扣抵稅額，應自 ICA 餘額中減除，係依前開所得稅法規定授權核准減除之項目。

本局進一步說明，考量所得稅法第 66 條之 9 第 2 項第 2 款規定，「彌補以往年度虧損」、「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次一年度虧損」沖抵未分配盈餘之情形，並未將所含可扣抵稅額併同減除。基於日後盈餘分配時，有法定稅額扣抵比率上限可資限制，前揭因財務會計處理沖抵未分配盈餘所含之可扣抵稅額，允宜與「彌補以往年度虧損」、「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次一年度之虧損」之處理一致，無須自 ICA 餘額減除，俾使法規合理化，且簡化兩稅合一稅政作業。

營利事業如對上揭規定仍有不明瞭之處，可就近向所轄稽徵機關查詢或撥打國稅局免費服務專線 0800-000321，本局將竭誠提供詳細諮詢服務。

新聞稿聯絡人：審查一科 薛股長

聯絡電話：03-3396789 轉 1330

更新日期：2014/10/08

分 網：賦稅

發布單位：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六、稅務問答／戶籍登記符規定 才可免課奢侈稅

【經濟日報／稅務問答】

2014.10.08 04:45 am

台南市吳先生問：特銷稅條例中指的辦竣戶籍登記之對象有哪些？

南區國稅局台南分局答覆：民眾出售持有二年內之不動產，若符合特銷稅條例第5條第1款規定，則非屬特銷稅課徵範圍；但常有民眾因不諳法令或誤解「辦妥戶籍登記」之規定，而遭國稅局補稅及處罰。該分局舉例：某甲出售持有未滿兩年之不動產，其及配偶與未成年子女僅有一戶房屋及其坐落基地，且持有期間未供營業使用或出租，依財政部100年9月29日台財稅字第10000301450號函釋規定，特銷稅條例第5條第1款所稱「辦竣戶籍登記」，應由所有權人、配偶或未成年直系親屬於銷售日前辦竣戶籍登記，故若僅所有權人之（岳）父、母或其他已成年直系親屬設籍於該屋，仍應依法課徵特銷稅。

【2014/10/08 經濟日報】@ <http://udn.com/>

七、稅務問答／營業人售會員證 視情況課特銷稅

【經濟日報／稅務問答】

2014.10.08 04:44 am

虎尾鎮趙小姐問：營業人發售收費之入會證，是否應課徵特銷稅？

中區國稅局虎尾稽徵所答覆：特種貨物及勞務稅條例所稱特種勞務係指價格 50 萬元以上且不可退還之入會權利，例如加入高爾夫球場、俱樂部、聯誼會、渡假中心會員所收取之入會費等。該所說明，營業人初次發售價格 50 萬元以上且不予退還之入會權利才是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課稅項目，如果是屬非初次發售之再次移轉者，或是其入會權利係屬保證金性質於退會時可退還會員者，尚非特種貨物及勞務課稅範圍。

【2014/10/08 經濟日報】@ <http://udn.com/>

八、綜合所得稅列舉扣除房屋租金支出僅限國內租屋，境外之租金支出不能申報扣除

本轄陳先生來電詢問：我的小孩 103 年 8 月至法國留學，在國外求學租屋費用是否可以申報租金支出列舉扣除？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屏東分局表示：依據所得稅法第 17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2 目列舉扣除額規定，得列舉房屋租金支出者為納稅義務人、配偶及受扶養直系親屬在中華民國「境內」租屋供自住且非供營業或執行業務使用，其所支付之租金，每一申報戶每年扣除數額以 12 萬元為限。但申報購屋借款利息者，不得扣除。

陳先生的小孩到國外留學，租屋地點因不在中華民國「境內」，其繳交之租金不可申報列舉扣除。

新聞稿聯絡人：綜所稅課陳課長

聯絡電話：08-7311166 轉 200

更新日期：2014/10/08

分 網：賦稅

發布單位：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九、營業人私下進銷互抵 罰

【經濟日報／記者吳佳蓉／台北報導】

2014.10.08 04:45 am

南區國稅局提醒，營業人間不可私下約定交換貨物或勞務，自行「進銷互抵」並漏開統一發票，否則將遭國稅局以漏報進、銷項為由，補稅並處最高五倍以下罰鍰，得不償失。

南區國稅局查獲，甲公司承包乙營造廠轉包的道路工程，但未照規定按乙所支付給價工程款總價 1,000 萬元開立發票，反而私下約定用道路工程所刨除的瀝青混凝土廢料，折抵工程款 400 萬元，最終僅開立金額 600 萬元發票，申報營所稅時列為銷項。

國稅局解釋，一般來說進行道路工程會先挖起瀝青，待道路修整完畢後回填；由於瀝青屬乙營造廠的資產，因此乙營造廠須以買賣方式將瀝青廢料出售給甲承包公司，並依規定開 400 萬元發票給甲公司，將該張發票作為甲公司申報營所稅時進項。

【2014/10/08 經濟日報】@ <http://udn.com/>